

#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

文件

川发改创新高技〔2021〕398号

## 关于印发《四川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 评价指标体系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发展改革委、经济和信息化局、教育局、科技局，四川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：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，省发展改革委同经济和信息化厅、教育厅、科技厅研究制定了《四

川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评价指标体系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



四川省教育厅



四川省科学技术厅

2021年10月21日

# 四川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 评价指标体系

(试行)

## 一、评价指标

### (一) 区域类双创示范基地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基本要求
基础工作 (60分)	政策体系 (15分)	强化组织领导	—	—
		贯彻落实政策文件	—	—
		制定出台支持政策	—	—
	支撑平台 (15分)	创业孵化平台建设	个/m <sup>2</sup>	2/20000
		公共服务平台建设	个	5
		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设	个	5
	综合服务 (15分)	提升政务服务水平	—	—
		财税金融支持服务	—	—
		提供开放合作服务	—	—
	氛围营造 (15分)	举办双创活动	场	3
		参加双创竞赛	个	3
		宣传推广双创工作成效	篇	2
重点工作 (40分)	创业带动就业 (10分)	扩大创业就业覆盖面	场	5
		推动重点群体新增就业	人	1000
	融通创新 (15分)	新动能培育发展情况	—	—
		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	—	—
		大中小企业产学研合作	个/万元	10/2000

重点工作 (40分)	精益创业 (15分)	新增创新型企业	家	20
		知识产权创造	个	40
		技术成果交易	个/万元	20/2000
创先争优 (10分)	表彰激励	双创工作成效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、奖励激励、展览展示	项	省级每项得1分、国家级每项得2分

## (二) 高等学校类双创示范基地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基本要求
基础工作 (60分)	政策体系 (15分)	强化组织领导	—	—
		贯彻落实政策文件	—	—
		制定出台支持政策	—	—
	支撑平台 (15分)	创业孵化平台建设	个/m <sup>2</sup>	2/5000
		公共服务平台建设	个	2
		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设	个	20
	综合服务 (15分)	成果转化服务	—	—
		创业投资服务	—	—
		提供开放共享服务	—	—
	氛围营造 (15分)	举办双创活动	场	5
		参加双创竞赛	个	30
		宣传推广双创工作成效	篇	1
重点工作 (40分)	创业带动就业 (15分)	扩大创业就业覆盖面	场	50
		提升创业就业辅导能力	人/个	10/30
		提升创业就业吸纳能力	人	100

重点工作 (40分)	融通创新 (10分)	产学研协同创新	个	50
		技术协作攻关	个/万元	100/300
	精益创业 (15分)	培育创新型企业	家	1
		知识产权创造	个	500
		技术成果交易	个/万元	10/1000
创先争优 (10分)	表彰激励	双创工作成效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、奖励激励、展览展示	项	省级每项得1分、国家级每项得2分

### (三) 科研院所类双创示范基地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基本要求
基础工作 (60分)	政策体系 (15分)	强化组织领导	—	—
		贯彻落实政策文件	—	—
		制定出台支持政策	—	—
	支撑平台 (15分)	创业孵化平台建设	个/m <sup>2</sup>	1/5000
		公共服务平台建设	个	2
		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设	个	1
	综合服务 (15分)	成果转化服务	—	—
		创业投资服务	—	—
		提供开放共享服务	—	—
	氛围营造 (15分)	举办双创活动	场	1
		参加双创竞赛	个	1
		宣传推广双创经验成效	篇	1
重点工作 (40分)	成果转化 (15分)	知识产权创造	个	10
		科技成果转化	个	1
		技术成果交易	个/万元	1/100

重点工作 (40分)	融通创新 (10分)	产学研协同创新	个	10
		技术协作攻关	个/万元	1/100
	精益创业 (15分)	培育引进创业团队和人才流动	个/人	1/5
		培育创新型企业	家	2
创业带动就业		个	10	
创先争优 (10分)	表彰激励	双创工作成效获省级以上表彰 表扬、奖励激励、展览展示	项	省级每 项得1 分、国家 级每项 得2分

#### (四) 企业类双创示范基地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基本要求
基础工作 (60分)	政策体系 (15分)	强化组织领导	—	—
		贯彻落实政策文件	—	—
		制定出台支持政策	—	—
	支撑平台 (15分)	创业孵化平台建设	个/m <sup>2</sup>	1/1000
		公共服务平台建设	个	1
		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设	个	3
	综合服务 (15分)	成果转化服务	—	—
		创业投资服务	—	—
		提供开放共享服务	—	—
	氛围营造 (15分)	举办双创活动	场	1
		参加双创竞赛	个	1
		宣传推广双创工作成效	篇	1
	重点工作 (40)	创业带动就业 (10分)	提升创业就业辅导能力	人/个
提升创业就业吸纳能力			人	30

重点工作 (40)	融通创新 (15分)	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	—	—
		产学研协同创新	个	5
		技术协作攻关	个/万元	5/500
	精益创业 (15分)	新增创新型企业	家	1
		知识产权创造	个	30
		技术成果交易	个/万元	2/200
创先争优 (10分)	表彰激励	双创工作成效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、奖励激励、展览展示	项	省级每项得1分、国家级每项得2分

## 二、指标解释

**1.强化组织领导。**指示范基地推进双创工作的机构、人员、经费配置等情况。

**2.贯彻落实政策文件。**指贯彻落实双创政策，包括但不限于《四川省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2021年工作要点》（川双创办〔2021〕1号）《关于做好双创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川发改创新高技函〔2021〕81号）等。

**3.制定出台支持政策。**指示范基地制定出台的支持创新创业的政策文件情况。

### 4.创业孵化平台建设。

（1）指拥有众创空间、孵化器、加速器等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载体数量、面积。（区域类、科研院所类、企业类）

（2）指拥有众创空间、大学科技园等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

载体数量、面积。（高等学校类）

**5.公共服务平台建设。**指拥有知识产权保护、科技成果转化、创业就业培训、创业投资等双创公共服务平台载体数量。

**6.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设。**

（1）指拥有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中心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产业/技术/制造业创新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等各类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机构数量。（区域类、企业类）

（2）指拥有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中心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各类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数量。（高等学校类）

（3）指拥有各类省级以上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数量。（科研院所类）

**7.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**指健全完善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体系，压缩企业开办环节、开办时间等情况。

**8.成果转化服务。**

（1）指职务科技成果混合所有制改革等方面的情况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）

（2）指为中小企业和创业团队提供平台，组织创新项目成果展示等，吸纳科技成果到企业转化。（企业类）

**9.财税金融支持服务。**指给予创业企业补贴奖励和房租减免、落实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、支持创业企业直接融资、引进创业投资等情况。

**10.创业投资服务。**指本年度给予创业企业（团队）奖补、资金支持，引进创业投资机构、拓宽投融资渠道，支持创业企业（项目）融资情况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、企业类）

**11.提供开放合作服务。**指向社会开放供应链，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财务、市场、融资、技术、管理合作等服务情况。

**12.提供开放共享服务。**指本年度创新创业资源和基础设施开放共享情况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、企业类）

**13.举办双创活动。**指本年度组织举办双创活动周、创业博览会、创业天府专场等双创活动场次数。

**14.参加双创竞赛。**

（1）指本年度参加中国创新创业大赛、“创客中国”创新创业大赛、中国创新挑战赛、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等省级以上部门、单位举办的双创竞赛项目数。（区域类、科研院所类、企业类）

（2）指本年度参加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、“创青春”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等省级以上部门、单位举办的双创竞赛项目数。（高等学校类）

**15.宣传推广双创工作成效。**指本年度在省级平台或媒体进行双创工作案例、做法、经验、成效宣传推广等。

**16.扩大创业就业覆盖面。**指本年度开展创业就业培训、推

介场合次数。（区域类、高等学校类）

**17.推动重点群体新增就业。**指本年度科研人员、返乡农民工、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下岗工人等重点群体新增就业人数。

**18.提升创业就业辅导能力。**指本年度新增创业就业导师数，开展创业就业辅导项目数量。（高等学校类、企业类）

**19.提升创业就业吸纳能力。**

（1）指在校师生创办、领办企业本年度直接吸纳就业人数。（高等学校类）

（2）指本年度企业直接吸纳就业人数。（企业类）

**20.知识产权创造。**指本年度新申报专利、软件著作权、版权等知识产权数量。

**21.科技成果转化。**指本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数量。（科研院所类）

**22.技术成果交易。**指本年度技术成果交易数量、金额。

**23.新动能培育发展情况。**指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情况。

**24.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。**

（1）指推动大企业发挥产业链供应链优势，帮助带动本地中小企业融入产业链供应链情况。（区域类）

（2）指发挥产业链供应链优势，帮助带动中小企业融入产业链供应链情况。（企业类）

**25.大中小企业产学研合作。**指本年度大中小企业产学研合作项目数量、金额。

**26.产学研协同创新。**指本年度签订的产学研协同创新合作协议数量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、企业类）

**27.技术协作攻关。**

（1）指本年度协作开展技术攻关项目数量、金额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）

（2）指本年度发布技术创新需求情况，协作开展技术攻关项目数量、金额。（企业类）

**28.新增创新型企业。**指本年度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、独角兽企业、上市企业等各类创新型企业数量。（区域类、企业类）

**29.培育创新型企业。**指本年度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、独角兽企业、上市企业等各类创新型企业数量。（高等学校类、科研院所类）

**30.培育引进创业团队和人才流动。**指本年度培育和引进创业团队数，与企业双向流动人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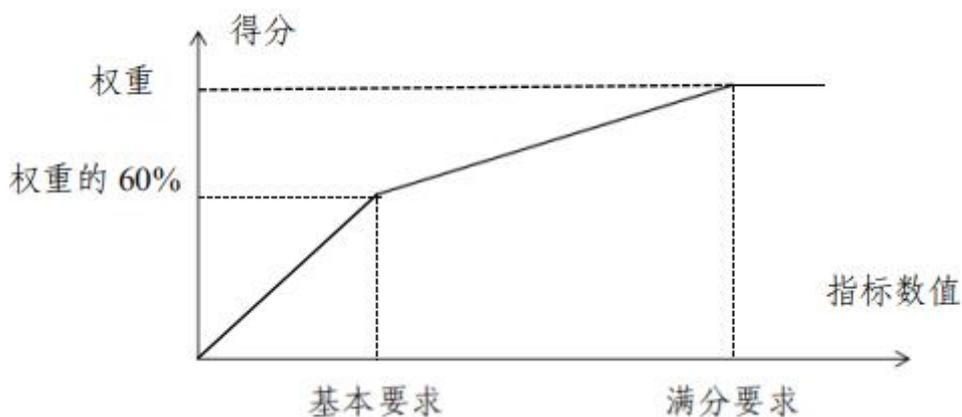
**31.创业带动就业。**指科研人员创办、领办企业本年度提供的就业岗位数。

**32.双创工作成效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、奖励激励、展览展示**

示。指本年度双创工作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，在省级层面组织召开的双创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，双创竞赛项目获国家级以上奖励，双创成果、案例入选全国双创活动周主会场主题展示等。

### 三、指标数据处理

可量化的三级指标得分按照分段线性插值的方式进行计算，非量化的三级指标得分采取综合评价确定。



具体计算规则如下：

1. 指标值大于或等于满分要求时，指标得分为满分，即指标得分等于权重（5分）；

2. 指标数值处于基本要求 and 满分要求之间时，指标得分按线性插值的方法计算，具体计算公式为：

指标得分 = (指标数值 - 基本要求) ÷ (满分要求 - 基本要求) × 权重的 40% + 权重的 60%

3. 指标数值等于基本要求时，指标得分为权重的 60% (3分)；

4.指标数值处于 0 和基本要求之间时，指标得分按线性插值的方法计算，具体计算公式为：

指标得分=指标数值÷基本要求×权重的 60%

5.指标数值为 0 时，指标得分为 0 分；

6.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(1) 得分数值计算结果采用四舍五入，保留 1 位小数。

(2) 若三级指标需填报 2 项数据（如“创新平台建设”指标需填报平台载体数量、面积），则得分各占 50%。

(3) 关于“表彰激励”指标，国家级表彰奖励得 2 分，省级表彰激励得 1 分，累计不超过 10 分。

(4) 非量化三级指标综合评价为“差”“较差”“合格”“较好”“好”，分别对应得分为 1—5 分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0月22日印

